

# 2020年昌乐县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昌乐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昌乐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 第三部分 昌乐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

## 事项说明

- 一、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和方法
- 二、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七、重要事项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昌乐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昌乐县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在县委的领导和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二）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执行死刑案件。

（三）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疑难问题，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四）对县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县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五）管理县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六）承办其他应由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昌乐县人民法院内设机构共 20 个，分别为：办公室、研究室、政治处、监察室、技术室、审监庭、行政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刑事审判庭、执行局、立案一庭、立案二庭、法警大队、昌乐县城郊法庭、昌乐县乔官法庭、昌乐县鄌鄆法庭、昌乐县红河法庭、昌乐县阿陀法庭。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昌乐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包括：县法院本级、昌乐县城郊法庭、昌乐县乔官法庭、昌乐县鄌鄆法庭、昌乐县红河法庭、昌乐县阿陀法庭。

纳入昌乐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昌乐县人民法院本级	
2	昌乐县城郊法庭	
3	昌乐县乔官法庭	
4	昌乐县鄌鄆法庭	
5	昌乐县红河法庭	
6	昌乐县阿陀法庭	

## 第二部分

### 昌乐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收 入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上年结转				
														上 年 结 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经 费 拨 款 ( 补 助)	其 他			
066	昌乐县人 民法院		合计	2969.23	2969.2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69.23	2969.23													
		20405	法院	2969.23	2969.23													
		2040501	行政运行	1998.22	1998.2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	379.01	379.01													
		2040504	案件审判	592.00	592.00													

部门公开表3

##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066	昌乐县人民法院		合计	2969.23	1998.22	971.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69.23	1998.22	971.01	
		20405	法院	2969.23	1998.22	971.01	
		2040501	行政运行	1998.22	1998.2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9.01		379.01	
		2040504	案件审判	592.00		592.00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 年预算 数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69.23	公共安全支出	2969.23	2969.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969.23	本年支出合计	2969.23	2969.2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合 计	2969.23	支 出 合 计	2969.23	2969.23		



##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2020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1998.22	1998.22	1858.51	139.71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47.55	1847.55	1847.55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	基本工资	528.10	528.10	528.10	
		30102	津贴补贴	692.63	692.63	692.63	
		30103	奖金	44.01	44.01	44.01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152.64	152.64	152.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40	12.40	12.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66.78	66.78	66.7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85	23.85	23.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5	0.95	0.95	
50103	住房公积金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42	132.42	132.42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3.77	193.77	193.77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71	139.71		139.71
50201	办公经费	30201	办公费	39.76	39.76		39.76
		30202	印刷费	2.50	2.50		2.50
		30305	水费	0.20	0.20		0.20
		30206	电费	0.30	0.30		0.30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4.37	84.37		84.37
50203	培训费	30216	培训费	3.00	3.00		3.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5.00
50209	维修（护）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8	0.38		0.38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2.20	2.20		2.2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10.96	10.96	10.96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	生活补助	10.96	10.96	10.96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因公出国 (境)经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066	昌乐县人民 法院	95.00		90.00		90.00	5.00

##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 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采购 品目	金额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上 年 结 转
							一般公 共预 算 收 入	政 府 基 金 预 算 收 入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收 入							
066	昌乐 县人 民法 院	2040502	信息网络 构建、安 检设备	货物	315.50	315.50	315.50									

## 第三部分

# 昌乐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 和重要事项说明

## 一、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和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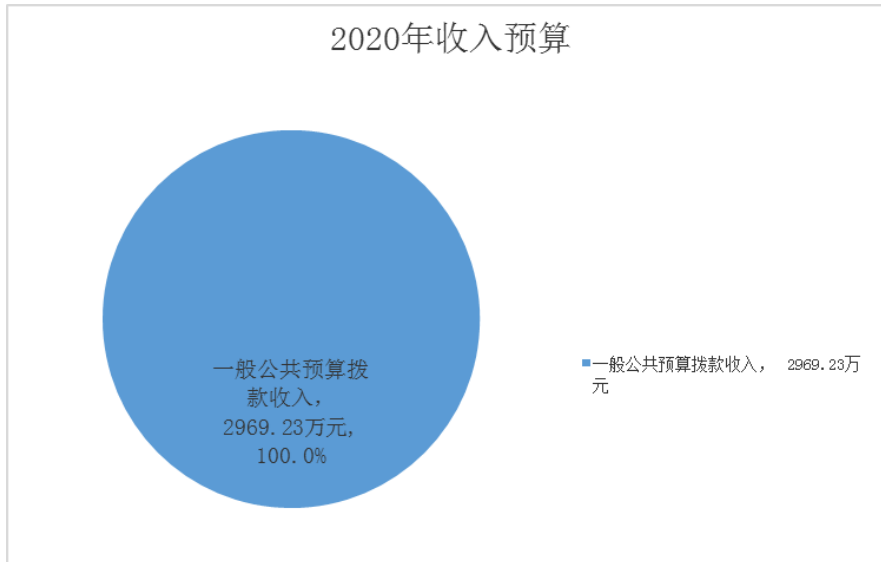
(一)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预算编制实行综合预算，昌乐县人民法院的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年度预算。

(二) 认真执行县政府有关政策和文件要求，严格控制行政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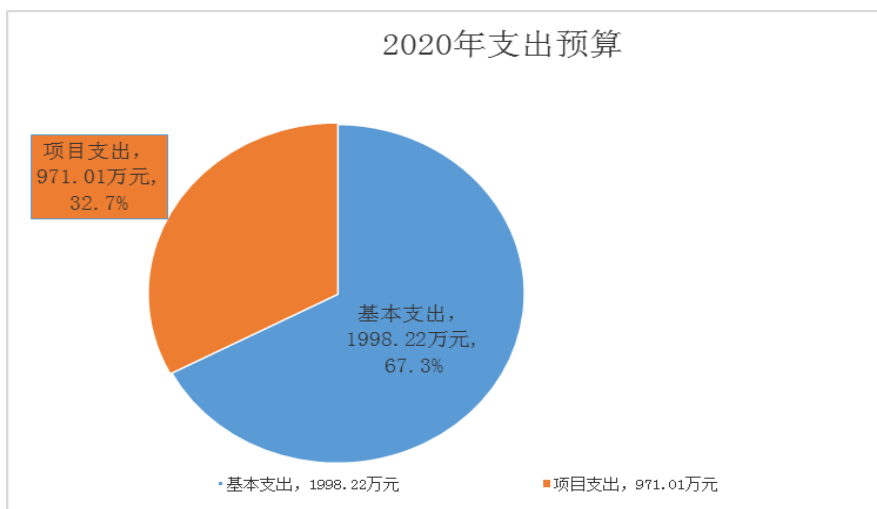
(三) 根据有关预算管理规定，人员经费按编制内实有人员和工资、津补贴、社会保险政策编制，公用经费按照统一定额标准编制，项目支出按照履行职能需要，遵循统筹兼顾和保障重点的原则，区分轻重缓急，结合财力情况编制。

## 二、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一) 2020 年收入预算 2969.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69.78 万元，增长 23.7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案件审判及保障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69.23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 2020 年支出预算 2969.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69.78 万元，增长 23.7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审判案件的支出和办案保障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1998.22 万元，占 67.3%；项目支出 971.01 万元，占 3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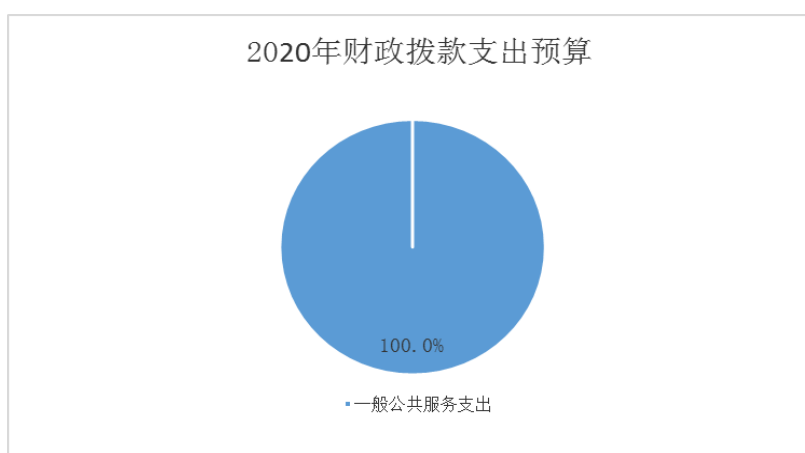


### 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2969.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69.23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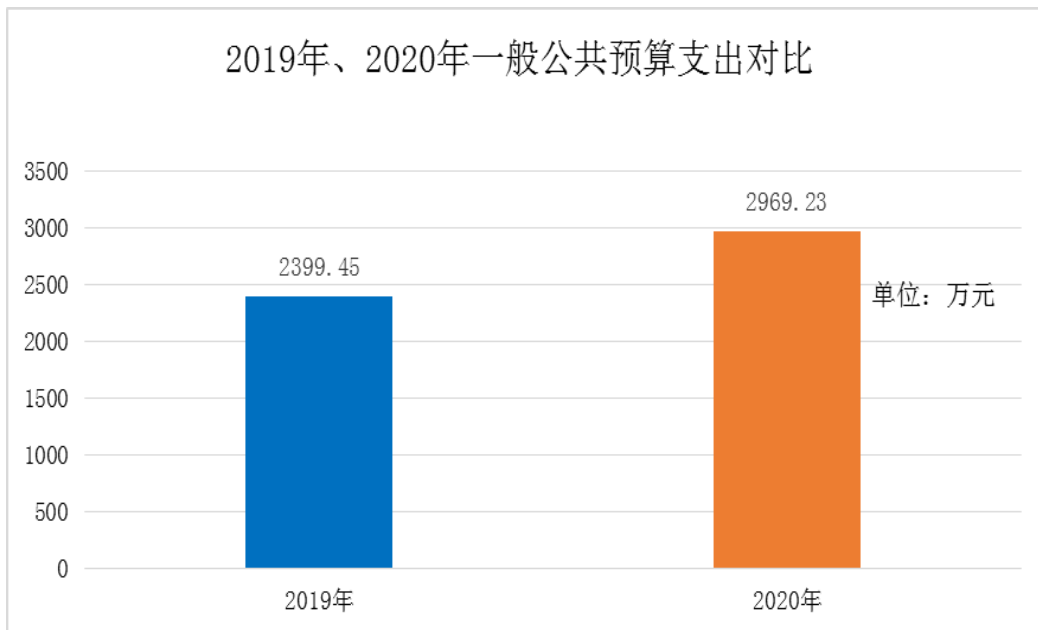
(二)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969.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969.23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案件审判及保障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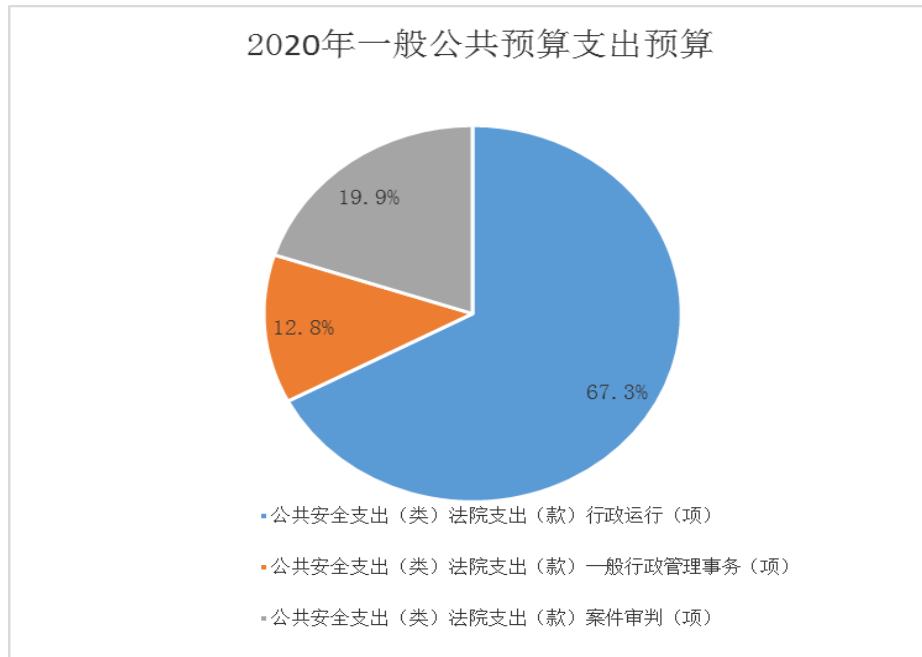
#### 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969.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69.78 万元，增长 23.7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案件审判及保障支出。

(二)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969.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69.78 万元，增长 23.7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审判案件的支出和办案保障支出。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2969.23 万元，占 1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1998.22万元，比上年下降6.65%，主要是人员工资的减少。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79.01万元，比上年增长52.36%，主要是财政部门加大了对法院执行和扫黑除恶工作的保障力度。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592万元，比上年增长582%，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时未包括上级的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金额。

##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998.22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1858.5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

福利支出、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等。

2、公用经费 139.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昌乐县人民法院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七、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昌乐县人民法院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39.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7.76 万元，下降 5.26%，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省、县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有所减少。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 31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5.5 万元，增长 187%。主要原因是上级法院统一要求的信息化项目和安检设备急需配备。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31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1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0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

算共 95 万元，与 2019 年基本持平，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 万元），与 2019 年基本持平，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格公务用车使用规定，压减公务用车支出；公务接待费 5 万元，与 2019 年基本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控公务接待开支标准和接待人次。

#### （四）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院机关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院机关机要通信和应急车辆 2 辆，执法执勤车辆 1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调研接待用车 0 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昌乐县人民法院院机关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 套，无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大型设备。

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和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昌乐县人民法院项目支出均设置了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 971.01 万元。其中：昌乐县人民法院法院保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如下：

## 2020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法院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昌乐县人民法院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年度金额:	279.66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20年-2025年）				年度目标（2020年）		
	保障法院各项工作长期正常开展				保障法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法院各项业务工作开展	≥90%	数量指标	保障法院各项业务工作开展	≥90%
		质量指标	各项支付工作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各项支付工作完成率	≥90%
		成本指标	各项支付工作节约成本率	≥90%	成本指标	各项支付工作节约成本率	≥90%
		时效指标	各项支付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各项支付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环境资源节约率	≥90%	生态效益	环境资源节约率	≥90%
		经济效益	提高法院办公办案条件	≥90%	经济效益	提高法院办公办案条件	≥90%
		社会效益	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90%	社会效益	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9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职工及群众满意率	≥90%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县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根据《财政部关于将预算外资金管理的收入纳入预算管理的通知》（财预〔2010〕88号）等有关规定，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县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运行有关支出，其中公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县级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指法院机关及其所属机构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指全面保障法院机构运行和开展工作的各项必要支出，包括物业费、通讯费、取暖费、一般公务用车费用、维修费、办公用品和装备购置等。

**十五、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指用于法院审理各类案件的支出，包括印刷费、通讯费、差旅费、服装费、劳务费、办案车辆费用、办案设备维修和购置、业务培训费、辅助人员工资等等。